

**國家發展委員會 新聞稿**

發布日期：108年1月30日

聯絡人：蘇副執行秘書來守

聯絡電話： 02-2316-8203

**國發基金精進創業天使投資方案**

國發基金為建立新創事業投資機制，辦理「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創業天使投資方案」，為精進協助新創事業取得營運所需資金，調整創業天使投資方案。

調整內容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調整項目** | **調整前** | **調整後** |
| 提高個案投資金額 | 1,000萬元 | 2,000萬元 |
| 放寬申請適用對象 | 天使投資人搭配投資 | 得經審議會同意免天使投資人搭配投資 |
| 簡化小額投資流程 | 提送投資評估審議會審議 | 天使投資人申請投資金額300萬元以下，且投資金額不低於國發基金，國發基金將逕行投資 |
| 調整基金退場年限 | 7年 | 得經審議會同意可延長退場年限 |

創業天使投資方案截至目前為止，已審議16家新創事業，通過投資11家新創事業（通過率達68.75%），國發基金通過投資金額約新臺幣9,820萬元，加計民間天使投資人搭配投資約新臺幣8,900萬元，合計1億8,720萬元。

國發基金期能透過創業天使投資方案，借重天使投資人專業經驗，提供新創事業輔導諮詢及網絡連結能量，提升其成功機率，以達鼓勵天使投資活動，完善台灣新創投資生態體系之政策目標。